

附件

中宁县“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年度任务分工

编号	任务	年度任务		经费预算 (万元)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一、夯实互联互通基础						
1	统一数据标准规范	2019年	遵从国家和行业已有相关标准规范，按照自治区数据准入、共享规则，构建数据质量评价体系，形成统一的数据标准和技术规范，推动行业数据规范互通。	15	县卫生健康局	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县医疗保障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	全县医疗健康数据实现标准规范统一管理与维护。	15		
2	整合信息系统，实现数据互通、信息共享	2020年	按照自治区统一安排部署，将中宁县现有卫生健康信息系统、业务应用与自治区云平台进行对接，助力建设覆盖全县医疗卫生单位的全区统一云平台，进一步实现区域医疗机构数据资源共用、共享。	5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县医疗保障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对接两大中心						
3	联通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	2019年	依托中卫西部云基地，联通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实现医疗健康数据存储、交换、应用集约化管理。	8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县医疗保障局、财政局

4	连接区域医疗中心	2019年	坚持“立足中宁、辐射周边，服务一带一路”的战略定位，按照1+1+N（县人民医院为龙头、县中医医院和N个独立设置民营医院）模式，借助自治区相关专业医学中心，依托国家级诊疗创新研发类平台，利用“互联网+”，构建分工明确、信息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服务高效便捷的1个综合类别县域医疗中心。	14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疗保障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
		2020年	增加优质医疗服务资源供给和提升临床专科能力，广泛开展县内外医学交流合作。建立医疗服务新模式，提升医疗服务效率，培育催生“互联网+医疗健康”新业态。	60		
		2022年	初步形成区内外医疗专家、先进诊疗技术的汇集地和集医疗服务、科研教学、健康产业为一体的县域医疗中心，开展疑难危重症的诊断与治疗，辐射和带动全县医学发展和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20		
三、搭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5	应用全区一体化健康信息平台	2019年	在搭建中卫市智慧医疗云平台的基础上，实现数据采集、存储、交换、检索服务等功能。	14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医疗保障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	完成与惠民服务应用及业务监管的对接工作。	20		
		2021年	通过与政府政务信息平台，国家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的互联互通。	20		
		2022年	连接统一互联互通的自治区一体化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40		
6	推动数据综合管理	2019年	开展各类医疗卫生、医保、人口等数据的收集整理工作。	3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医疗保障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	搭建自治区数据中心核心数据库框架，完成现有条件下对人、设备、机构、业务等相关数据建模、入库，逐步建立人口信息、健康信息、就诊信息、检查检验信息跨机构、跨区域、跨业务的数据共享交换机制。	150		

		2021年	通过医疗卫生机构间各类数据共享与交换，推动各业务系统兼容协同，实现“互联网+医疗健康”各项业务和管理一体化。	50		
		2022年	建成适应居民多层次健康需求、上下联动、衔接互补的医疗健康大数据应用服务体系。	80		
7	加快电子健康卡普及	2019年	在全县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内推广电子健康卡，完善县内居民身份识别、跨机构就医、电子病历共享、健康档案调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功能，推进各级医疗机构接入全区统一的电子健康卡管理信息系统。整合县级医药卫生信息资源，推行电子社保卡与电子健康卡融合应用，逐步实现医疗服务、公共卫生业务、医疗保障和综合管理系统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	35	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	普及电子社保卡与电子健康卡在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就医结算、健康管理等业务领域的应用。推动个人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管理，加强县内医疗机构之间信息共享。	20		
		2021年	加快县级医院信息化建设，推动电子病历库标准管理及推广工作，推进以患者为中心的医院信息化流程再造，加强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系统建设，实现电子病历与电子健康档案的衔接。	60		
		2022年	运用信息化手段规范临床诊疗行为、开展医务人员绩效考核。强化信息系统运行安全，实现电子健康卡全自治区普及、全业务贯通，健康数据管理能力全面提升。	30		
8	完善免疫管理服务系统	2019年	强化电子疫苗监管码应用，助力自治区免疫规划管理系统扩建和升级改造，实现全区免疫规划数据互联互通。	20	县卫生健康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	改造疫苗流通+电子监管系统、冷链监测报警系统，实现疫苗最小包装及冷链全程可追溯。建设村级接种服务平台，推动村级免疫数据交换，实现村级接种单位信息化管理。	80		

		2021年	搭建自治区数字化门诊及管理系统，全县乡镇卫生院预防接种门诊实现数字化管理；建设免疫规划数据决策支持系统，提高免疫规划数据分析及监管能力。	150		
		2022年	推动全县预防接种门诊数字化改造，实现免疫接种全流程监管和服务。	65		
9	打造妇幼健康服务新模式	2019年	以国家妇幼健康信息平台为依托，建设全县互联互通的妇幼健康信息系统，初步实现妇幼保健、健康档案、远程会诊、医疗保障、绩效考核等便民服务管理功能。	8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医疗保障局
		2020年	推广母子健康手册APP应用，为全县不低于70%的孕妇和新生儿建立电子版母子健康手册。	80		
		2021年	在县级医疗机构全面使用妇幼健康平台，为全县90%以上的当年孕妇和新生儿建立电子版母子健康手册，实现孕期保健、住院分娩、出生登记、儿童保健等业务全流程互联互通。	150		
		2022年	在全县推广母子健康手册APP，形成母子一体、线上线下协同全程连续、全生命周期管理的服务体系。	80		
10	建立疾病防控动态监测机制	2019年	开展卫生防治科普等服务，创新面向基层的移动远程巡诊服务模式，提升疾病防治水平。	8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	利用宁夏疾病防控业务信息平台，推进疾控业务信息系统及门户平台建设。	80		
		2021年	全面应用“宁夏疾病预防控制业务信息门户平台”。	85		
		2022年	利用自治区疾病防控动态监测系统，实现各类公共卫生信息的共建、共享、共用，全面提升重大疾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	200		

四、搭建互联网医疗平台						
11	优化居民就医服务流程	2020年	在县级二级医院开展门诊号源、床位资源和医技预约资源整合工作，建设互联网医疗资源共享库。	5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医疗保障局
		2021年	利用互联网医疗资源共享库，实现居民可通过手机客户端查询检验检查结果。	20		
		2022年	全县二级医院全面开通线上就医便民服务业务，实现医疗机构诊前、诊中、诊后全流程线上就医服务。	20		
12	建设互联网门诊	2019年	在实体医院基础上，尝试发展互联网医院，运用互联网技术提供安全适宜的医疗服务，在线开展部分常见病、慢性病复诊。结合专科医疗中心建设，整合优势学科专家资源，为基层医生、患者提供互联网门诊服务。	2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医疗保障局
		2020年	支持医疗卫生机构、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机构搭建互联网信息平台，开展远程医疗、健康咨询、健康管理服务，实现联合门诊、远程会诊、双向转诊。	20		
		2021年	推动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的远程医疗全覆盖。	25		
		2022年	实现所有乡镇以上医疗机构的互联网门诊服务全覆盖，推动构建有序的分级诊疗格局。	10		
13	完善双向转诊机制	2019年	搭建自治区转诊协同服务平台，推动医生在转诊过程中的互动交流和业务协同。	2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

		2020年	建立跨医院病历共享机制、转诊协同的考核和激励机制，健全转诊协同服务体系。	10	医疗保障局	
		2021年	在满足实际需求的前提下，预留号源比例达到15%，并提供住院转诊服务，建立下转通道。	5		
		2022年	利用支付杠杆提高居民上转报销比例，优化转诊协同沟通机制，实现全自治区医疗机构的双向转诊服务。	5		
14	加强120智能服务网络建设	2019年	依托全区120急救网络一体化升级改造项目，在县级中医医院建设急救分站，完善急救网络体系。	35	县卫生健康局	县财政局、医疗保障局
		2020年	加强全县120质控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提升道路交通突发事件救援效率；建立智慧救护车物流管理系统，通过物联网、互联网技术实现院前急救智能化管理。	20		
		2021年	依托乡镇中心卫生院建立急救分站。	25		
		2022年	提高急救网络覆盖率，缩短急救半径。	10		
15	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水平	2019年	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信息平台 and 城乡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管理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	1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	加强动态健康管理应用、开展线上线下诊疗服务，拓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涵。	10		
		2021年	融合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提升家庭医生团队服务能力。	10		
		2022年	实现“互联网+”“专科—全科”结合型家庭医生团队全覆盖，为居民提供健康咨询、预约转诊、慢病随访、健康管理和延伸处方等线上线下互动签约服务。	10		

16	完善中医药健康服务功能	2019年	利用自治区中医药信息共享平台和“中医馆”信息管理平台，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健康服务能力。	35	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	整合中医医疗服务数据资源，拓展中医药专病信息服务、综合管理和中医馆健康服务等功能。	20		
		2021年	中医馆健康信息平台覆盖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	20		
		2022年	建立完善的中医“治未病”服务体系，为群众提供预防保健、疾病康复等健康指导服务。	20		
17	构建医养结合服务模式	2019年	依托自治区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和区域医疗诊断服务平台，整合医疗机构和养老服务资源，促进医院、养老机构、社区、家庭信息互联互通。	10	县卫生健康局	县民政局、医疗保障局
		2020年	以公立医院示范引领，建立医疗养老联合体，	10		
		2021年	引导社会力量运用“互联网+”手段开展老年人智慧健康养老服务。	10		
		2022年	形成服务资源调动良性循环的多元健康养老发展新格局。	10		
五、搭建互联网诊断平台						
18	建设区域影像诊断中心	2019年	建立“县—乡”两级远程医疗服务体系，覆盖县级综合医院和乡镇卫生院。推进跨机构检查影像信息流转。	4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医疗保障局
		2020年	对接自治区级医疗单位，建立常态化的远程诊断服务机制。	20		
		2021年	在全区医联体内实现远程医疗协同。	20		
19	建设区域电生理诊断中心	2019年	依托宁夏电生理诊断中心，连接县级医疗机构，建立区域电生理信息交换体系。	4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医疗保障局

		2021年	依托全区电生理数据中心支撑病案讨论、病案跟踪、个性化病案管理。	30		
20	建设区域医学检验中心	2019年	利用自治区医学检验中心，连接全部县级医疗机构，实现样本第三方配送，推动样本跨机构流转及外送样本检前、检中、检后的全流程数据质量控制。	5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医疗保障局
		2020年	接入县级医疗机构，打通优质检验资源下沉通道。	30		
21	构建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体系	2021年	在县级医疗单位推广使用电子病历、初步实现医疗单位医生专业技能提升。	4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	县级医疗机构实现语音电子病历和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基层医疗机构实现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家庭医生辅助服务。	30		
六、建设互联网医药平台						
22	构建区域审方和流转机制	2022年	搭建自治区区域审方流转中心，利用审方系统审核互联网医院和线下实体医院门诊共享处方，制定药师审方制度规范及绩效考核机制，实现区域内药剂师云化管理。实现全县药品配送有效监管、一站式服务和家门口取药。	25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医疗保障局
23	深化医药耗材集中采购管理	2020年	实行医药耗材集中采购方式，通过市场比价，实现采购价格监测和管控，推动医疗机构政府采购药品的快速配送，建设耗材价格数据库，推动阳光、透明、保质、低成本采购。	50	县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	加强基于互联网的短缺药品多源信息采集和供应业务协同应用，提升基本药物目录、鼓励仿制药品目录的遴选能力。	20		
		2022年	形成全县公立医疗机构医药耗材统一集中采购的长效机制。	20		

七、搭建互联网运营监管平台						
24	构建医疗健康“一站式”结算系统	2019年	整合财政、医保、扶贫、商业保险等结算平台，加快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对接整合，推进应用集成，提升住院费用中医保、商业保险即时结算服务能力，实现扶贫人口住院费用“一站式”结算。	10	县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	县农业农村局、人寿保险中宁分公司、人保财险中宁分公司
		2020年	完善“一站式”结算系统，逐步推广医保移动支付功能，拓展异地结算等功能。	5		
		2021年	在全县公立医院推动“先诊疗后付费”医疗结算服务模式，医保移动支付功能全县推广。	5		
		2022年	建成医疗费用“一站式”即时结算体系。	5		
25	建立完善医疗费用清算与对账系统	2019年	以医疗健康“一站式”结算系统为基础，结合医保、商业保险等费用结算系统，逐步拓展医疗费用线上支付业务，实现医疗费用统一清算与对账。	10	县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	县农业农村局、人寿保险中宁分公司、人保财险中宁分公司
		2021年	完善医疗费用统一清算机制，优化线上结算功能。	5		
		2022年	形成医疗费用统一清算管理体系。	5		
26	建立医保监控与管理系统	2019年	借助互联互通的统一数据库，加强对医疗服务行为、医疗服务价格、医保筹资和支付、居民医疗负担控制等关键指标的实时监测和综合评价。	10	县医疗保障局	县卫生健康局
		2020年	加强对一站式医保结算过程监管，优化异地、在线结算流程。强化商业保险等社会力量对医疗费用的监督作用。	5		
		2021年	加强大数据等技术的应用，提升医保资金监管分析能力。	5		
		2022年	构建起互联网医保管理业务闭环，实现医保结算全流程监测。	5		
27	建设医疗卫生监督管理系统	2019年	在县级互联网医院建立服务监管系统，利用互联网医疗服务监管信息标准，对在线问诊、会诊、处方、转诊等核心业务进行实时监控。建立医疗监管系统，初步实现医疗行为监管的数字化、医	35	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疗保障局

			疗机构评级的规范化。			
		2020年	完善卫生监督执法系统，重点实现水质监测、公共场所健康危害监测等功能。建立公立医院综合监管系统，开展医院经济运行数据报送和综合分析应用。	20		
		2021年	扩大服务监管系统和卫生监督执法系统应用范围，卫生监督能力进一步拓展和延伸，基本实现互联网医疗全过程、全要素监管。互联网医院设立相应的监管部门，负责线上不良事件防范与处置，并将执业医师行为纳入医疗机构医生绩效考核和等级评审，防范和化解医疗风险。	20		
		2022年	建成全县统一的医疗机构、诊疗行为、公共卫生联动监管机制，实现“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产生的数据全程留痕，可查询、可追溯，满足行业监管需求。	20		
28	健全医疗卫生评价体系	2019年	建立卫生健康人员管理及评价体系，制定各级医院合理检查、合理用药、诊疗质量服务规范等方面评价指标，建立健全医务人员激励及绩效评价机制。	20	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	完善医院服务及医务人员评价体系，实现“以评促建”的长效工作机制。	5		
		2021年	深化完善卫生健康行政、医院服务、医务人员评估体系及应用工作。	5		
		2022年	建成覆盖医疗卫生质量、人员技术、医疗机构层次等不同对象的数字化评价体系。	10		

